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海南绿碳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达证券”、“主办券商”）作为海南绿碳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碳坊”、“公司”、“挂牌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处罚处理	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 行政监管措施	否

（二） 风险事项情况

主办券商于 2024 年 7 月 9 日知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海南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海南绿碳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狄建山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30 号），决定书主要内容如下：

“海南绿碳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按期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违反了《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91 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董事长狄建山未能勤勉尽责，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违反了《管理办法》第五条、第二十九条的规定。

根据《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的规定，我局决定对你们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资本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你们应充分吸取教训，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学习，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绿碳坊被海南证监局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此风险事项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但因绿碳坊在 2024 年 6 月 28 日前（含该日）未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被终止挂牌。

三、主办券商提示

公司董事长狄建山失联，且信息披露负责人已离职，目前暂无人对接信息披露事务，公司不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续财达证券将持续关注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其他风险情况，进一步提示相关风险。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由于公司未按期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被终止挂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海南监管局关于对海南绿碳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狄建山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30 号）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10 日